

## 臺中市文化資產處 函

地址：403002臺中市西區市府路41巷19號  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王維安  
電話：04-22290280分機306  
電子信箱：wwa92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文資遺字第115000416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87333800E\_1150004161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委託足印文化有限公司辦理「臺中市考古遺址普查計畫（第1期）」之第3場教育推廣活動報名簡章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並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足印文化有限公司115年5月25日足司字第11500000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43條，針對本市轄下各行政區進行考古遺址系統性調查、資料蒐集、價值與潛在風險評估及重要性評鑑分級等工作；並透過辦理教育推廣活動，提升民眾對於考古遺址的認知與瞭解，落實文化資產價值的保存與維護。
- 三、旨案教育推廣活動簡章資訊摘要如下：
 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5年6月1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。
  - (二)集合地點：本市西屯區河南路三段與市政北一路交叉路口。
  - (三)活動地點：小來公園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開放報名至115年6月8日（星期一）下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15/05/27



041150046440 有附件



午5時止，額滿即停止受理，並於6月10日（星期三）以  
電子郵件通知錄取，未錄取者則不另外通知。報名網  
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hJHXVmMWmyFzh8i9A>。

(五)其他注意事項詳見簡章內容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文化資產處除外)、臺中市各  
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  
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  
亞洲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

副本：足印文化有限公司、本處遺址傳藝課



裝

訂



線

